



古诗词里劳动美

崔道斌

“布谷飞飞劝早耕,春锄扑扑趁初晴。千层石树通行路,一路水田放水声。”翻开我国古诗歌咏,里面有许多歌咏劳动者辛勤劳动的诗篇。

《诗经》中的《伐檀》是一首关于劳动的不朽诗篇。“坎坎伐檀兮,置之河之干兮,河水清且涟漪。不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廛兮?不狩不猎,胡瞻尔庭有县貆兮?彼君子兮,不素餐兮!”写出了伐檀造车的劳动场景,痛斥了奴隶主的不稼不穡和坐享其成。

“七月流火,九月授衣。一之日流火,二之日栗烈。无衣无褐,何以卒岁?三之日于耜,四之日于墜。同我妇子,饁彼南亩,田疇至喜!”《诗经·七月》则描写了农夫一年四季的劳动生活,这首诗不仅是一幅男耕女织的风俗画,更是一幅场面热烈的农耕图,带我们回到三千年前,见证先民真实的劳动场景。

唐代诗人白居易在《观刈麦》中写道:“田家少闲月,五月人倍忙。夜来南风起,小麦覆陇黄”,辛勤劳动换来的丰收果实让人欣喜。陶渊明《归园田居》:“种豆南山下,草盛豆苗稀。晨兴理荒秽,带月荷锄归”,描摹出诗人的劳作之趣和对田园生活的热爱。“富贵本无根,尽从勤里得。”宋代诗人范成大《四时田园杂兴》:“新筑场泥镜面平,家家打稻趁霜晴。笑歌声里轻雷动,一夜连枷响到明。”写出了农人通宵打谷的繁忙景象,同时也描述了他们通过劳动收获五谷的喜悦心情。

“田夫抛秧田妇接,小儿拔秧大儿插。笠是兜鍪蓑是甲,雨从头上湿到脚。唤渠朝餐歇半霎,低头折腰只不答。秧根未牢薅未匝,照管鹅儿与雏鸭。”读宋代杨万里的《插秧歌》,那热火朝天的劳动场面,跃然纸上。唐代诗人李坤的《悯农》,更是家喻户晓。“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这首诗生动形象地阐述了“一粒米一口粥”都是通过艰辛劳动得来,对后人具有深远的教育意义。

“勤劳一日,可得一夜安眠;勤劳一生,可得幸福长眠。”从钻木取火开始,劳动点燃永恒。华夏儿女是勤劳的民族,劳动让浩瀚的荒原变成千亩的良田,劳动让曾经的险滩恶水变成青山绿水,劳动让万丈高楼平地起,幸福的生活甜如蜜。

“劳动的手,能够把石头变成金子;不劳动的手,能够把金子变成石头。”耕耘有收获,劳动结硕果。

在古典诗词中,明月作为一个意象曾反复出现,备受宠幸。《诗经·陈风·月出》有“月出皎兮,佼人僚兮”,就已经把美人和明月连在了一起。美到虚幻的人儿,令人夜不能寐。

翻阅唐诗宋词,闺情、乡思、送别,成为写月抒怀的主题。“恨君不似江楼月,……恨君却似江楼月,暂满还亏,暂满还亏,待到团圆是几时?”月光下,站着一个夜不能寐的思妇,独立江边楼头,对着一轮明月,泪眼婆娑,平生无尽的离愁。

无数人都曾对月当歌,而能把明月写到极致的,恐怕只有李白了,仅月词下诗就达七十多首。李白笔下的月光,千姿百态,或浪漫且唯美,或天真而明亮,或高深又莫测。正如他豪迈洒脱的性格一样,他借月抒写美人和恋情,抒写其蚀骨的乡思和眷恋。或许只有寄情明月才能表达他一生漂泊的孤寂和始终高洁的秉性。“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月既不解饮,影徒随我身”,明月亲睹着诗人的孤独徘徊,遐思遥想:“我歌月徘徊,我舞影零乱”,明月倾听着诗人凄苦的吟咏:“永结无情游,相期邈云汉”,明月悄悄地接受着诗人焦渴无奈的倾诉。豪放飘逸的李白用明月来寄托自己高洁的人生态度。诗魂与月魂共舞,意蕴无穷,明月启迪了诗人,也照亮了诗词文坛。“今人不见古时月,今月曾经照古人”。是的,明月长在而人生短暂,这是诗仙对宇宙和人生哲理的深层思索。

杜甫一生窘迫,在他的笔下,明月凄清、忧伤,正如他忧愤的心境一般。“露从今夜白,月是故乡明”,明月是他对战乱中手足的牵挂。“清辉玉臂寒”,写尽他对妻子无尽的牵挂。“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情人怨遥夜,竟夕起相思。”同样写思亲,张九龄就写得缠绵但不凄凉。“孤光自照,肝胆皆冰雪。短发萧萧襟袖冷,稳泛沧浪空阔。尽挹西江,细斟北斗,万象为宾客。扣舷独

听,他就拧谁的耳朵。”有人说:“《西蒙的爸爸》是莫泊桑短篇小说中的一个另类,它的美是玫瑰色的,能温暖人的心灵。”深以为然,毫无疑问这是一个洋溢着希望和喜悦的温暖故事,里面的每一个人,无论是单纯可爱的小西蒙,还是善良正直的工匠,都散发着至善至美的人性光辉。其中小西蒙的母亲布朗肖特虽然出场不多,却坚强自爱,有血有肉,她对生活以及对自己的坚守,不仅仅是整个故事的灵魂所在,也最能触动人的心灵。

我们每一个人都可能会像小西蒙的母亲布朗肖特一样,在人生失足,也永远无法保证自己这一生的灵魂都干干净净如同白璧,所做出的每种行为都能站在道德的制高点。当意外来临,生活出现巨大的转折时,接下来要如何生活,要怎样面对那难以逾越的困难和伤痛,对我们每一个人来说,都是一个艰难的课题。

面对曾经受到的伤害和周围人的歧视,布朗肖特没有因为痛苦和自责就放弃自己,更没有从此自甘堕落,在怨恨中随波逐流,而是勇敢地选择了坚守和等待。她的努力,她的善良,她的温柔,她的自尊与自爱,就像一朵盛开于早春风雨中的美丽花朵,不但绽放出一种耀眼的人性光芒,令人肃然起敬,还温暖了这个寒寒料峭的日夜,温暖了独在异乡的我,以及那些即使深陷困境仍能坚守自我,勇敢负重前行的人们。

铁匠目睹布朗肖特和小西蒙孤儿寡母相依为命的情景后,非常同情这对母子,此后他对小西蒙关爱有加,连续几个月,几乎每天傍晚都和小西蒙一起散步玩耍。有一天同学告诉小西蒙,他的爸爸必须是他的妈妈丈夫才行时,迫切想要有个爸爸的小西蒙,便找到铁匠要求他和自己的母亲结婚。早已对布朗肖特萌生爱慕的铁匠终于鼓足勇气,修剪整齐胡子,穿着节日才穿的罩衫和干净的衬衣,郑重地向布朗肖特求婚了。

布朗肖特的坚守和善良,最终使她迎来自己的爱情和幸福,小西蒙也用响亮的声音告诉所有人:“我的爸爸是铁匠菲利普·雷米,他说谁要是再欺侮我,他就拧谁的耳朵。”



理发师小戴

仇进才

小戴是我们这儿小有名气的理发师。虽然他的店是在一条巷子里,名字也很普通,就叫“一家理发店”,但生意却比街上金碧辉煌的大理发店还要好。尤其是周末和过节的时候,店里的沙发上坐满了人,老的少的都有,甚至有的老人闲得没事,干脆从家里拿来几张小桌子,摆在门口下象棋。

这里的每个人都和他很熟,所以毫不拘束。老戴常说,要不是他结婚了,这里的大姐们早就把闺女拎过来和他相亲和了。也因此,她们时不时就会倍感遗憾地埋怨自家女儿,不懂得趁早出去,好苗子都被别人抢走了。

小戴能博得大姐们的一致好评,当然不是因为他有一张俊俏而不失阳刚的脸蛋,更重要的是他的手艺和本分。

俗话说,山不在高,有仙则名。虽然店铺并不华丽,但他的手艺却像是不怕巷子深,让人轻易就沉醉其中。人坐在椅子上,什么都不用想,完全交给小戴就行,就像坐在窗前听雨,任凭雨打芭蕉,绿肥红瘦,等到雨过天晴,清新的空气拂过头皮,身体忍不住地一激灵,再睁开眼。看着镜子里整洁、干练的自己,露出满意的笑容。大爷们都说这椅子上有一种魔力,让人忘记家长里短的琐事。小戴深表赞同:“不然怎么叫剪去三千烦恼丝呢?”

有的人习惯安静,也有的人喜欢热闹。喜欢安静的多是上午来,而喜欢热闹的则是下午来。吃过午饭后,就会有大姐拉着小板凳坐在他店旁边择菜,不一会儿,就能聚出一圈。来理发的人都是老相识了,一边理发,一边会和小戴讲最近的烦心事。小戴虽然年纪轻轻,但读的书多,开导起人来得也很有一套,随口便能说出些“金句”。这被门外的大姐们听见,她们就会记在心里,和男人说,和闺女说,四下和更多的人说,甚至隔了好几个月想起来了还会继续说:“到底是读过书的人,这话说的就是好。”小戴的名气也越来越大,很多心情不好的人哪怕不理发,也会去理发店里坐坐,听小戴和别人唠嗑。回来后,乱糟糟的心绪也似被精心理发了一般,不再黏糊糊的,扎人了。

小戴的店开了也有好几年了,但他的价格始终都是五元起步。这点尤其让大姐们满意。因为对面街道的店最低都是二十,甚至三十出头。而且小戴虽然洗剪吹样样精湛,但不从推销额外的服务,更不拉拢办卡,即便是严格地按照顾客的需求做事,那也是最基础的把头发剪短,也不敷衍。睁大了眼睛,比对着镜子,小心地修剪每一处瑕疵。大姐们看在眼里,又是一阵哀叹:“这么好的小伙子没能成为女婿,简直是莫大的损失。”

我也一直都在小戴那儿理发。尤其是上次要和人相亲,我特地请他把我精心打理一番。他的手艺真是没话说,姑娘一看便惊叫道:“你的发型好帅啊。不满你说,我之前也相亲过几次,他们的发型太油腻了,一眼看过去就知道是什么样的人了。你是我见过最满意的。”一边说着,她还忍不住地打量:“真好,就感觉你身上有一种光哎。”最终,她不出意外地成了我的爱人。

我想,所谓工匠,便是自带光芒的劳动者吧,而理发师更不一般,比如小戴,不仅自己能绽放光芒,而且能把它赋予、传递给他人。在平凡中缔造,实现着不平凡,这就是理发的真谛,也是理发师的情怀吧。



双泉寺

杨骏 摄



坚守是朵美丽的花

——读莫泊桑短篇小说《西蒙的爸爸》

和智楠

也许是我初为人母不久,对年幼的孩子难免有来自内心的关爱和疼惜。也许是这个春寒料峭的雨夜,我独自身处异乡倍感孤独,尝尽人情的冷暖,所以对温暖的文字尤其敏感和亲近。那晚,听着窗外淅沥的雨声,在寒气袭人的书房里,慢慢翻看莫泊桑的短篇小说《西蒙的爸爸》后,因为震撼,因为感动,热泪一点点浸湿了我的眼眶。

收录于莫泊桑短篇小说集里的《西蒙的爸爸》,讲的是一个名叫西蒙的小男孩,生长在一个单亲家庭,从小没有父亲。漂亮的妈妈布朗肖特年轻时被男人欺骗后,生下小西蒙,并独自将小西蒙带大。因为没有父亲,小西蒙遭到同学的嘲笑和侮辱,当他痛苦绝望甚至想要投河自尽的时候,遇到了刚来小镇不久的铁匠菲利普。年轻的铁匠不但成为了小西蒙的朋友,并最终成为小西蒙的爸爸。

故事情节简单,没有复杂的桥段和激烈的冲突,也没有莫泊桑笔下贯穿的如同《羊脂球》《我的叔叔于勒》《项链》般评判讽刺的意味。然而短短不到一万字的故事,却把这个平淡中透着暖暖温情的小西蒙故事讲得非常透彻而又十分感人。尤其是对小男孩西蒙母亲布朗肖特的描写,虽然笔墨不多,却巧妙地以留白的方式,通过她一手带大的小西蒙纯真善良的性格以及铁匠对她的仰慕和尊重,将她身上那种即使身处逆境也能坚守自我的女性形象刻画得淋漓尽致,跃然纸上。

布朗肖特坚守和善良,最终使她迎来自己的爱情和幸福,小西蒙也用响亮的声音告诉所有人:“我的爸爸是铁匠菲利普·雷米,他说谁要是再欺侮我,他就拧谁的耳朵。”

有人说:“《西蒙的爸爸》是莫泊桑短篇小说中的一个另类,它的美是玫瑰色的,能温暖人的心灵。”深以为然,毫无疑问这是一个洋溢着希望和喜悦的温暖故事,里面的每一个人,无论是单纯可爱的小西蒙,还是善良正直的工匠,都散发着至善至美的人性光辉。其中小西蒙的母亲布朗肖特虽然出场不多,却坚强自爱,有血有肉,她对生活以及对自己的坚守,不仅仅是整个故事的灵魂所在,也最能触动人的心灵。

我们每一个人都可能会像小西蒙的母亲布朗肖特一样,在人生失足,也永远无法保证自己这一生的灵魂都干干净净如同白璧,所做出的每种行为都能站在道德的制高点。当意外来临,生活出现巨大的转折时,接下来要如何生活,要怎样面对那难以逾越的困难和伤痛,对我们每一个人来说,都是一个艰难的课题。

面对曾经受到的伤害和周围人的歧视,布朗肖特没有因为痛苦和自责就放弃自己,更没有从此自甘堕落,在怨恨中随波逐流,而是勇敢地选择了坚守和等待。她的努力,她的善良,她的温柔,她的自尊与自爱,就像一朵盛开于早春风雨中的美丽花朵,不但绽放出一种耀眼的人性光芒,令人肃然起敬,还温暖了这个寒寒料峭的日夜,温暖了独在异乡的我,以及那些即使深陷困境仍能坚守自我,勇敢负重前行的人们。



劳动亦快乐

马清贤

民以食为天,食从哪里来?仓廩里的粮食,是农民经过风吹日晒,出力流汗劳动得来的;超市里的食品,是工人辛辛苦苦制造加工出来的,世上没有不劳而获的东西。天上更不会掉馅饼。

有道是天道酬勤,勤能补拙!我记得,在改革开放初期,农村刚刚实行生产责任制那会儿,父亲患病去世。十八岁的我,虽然残疾,却是家里的主要劳动力,天天跟着母亲下地劳动。母亲恐怕我懈怠偷懒,不热爱劳动,就不断用乡间俗语来教诲我,鞭策我,激励我。如:“早起三光,晚起三慌”、“站一站,二里半”、“人勤地不懒,地勤高产”、“人误地一会儿,地误人一季儿”……

要说热爱劳动,那时候我并没有这个意识,只是感觉劳动是一种责任,一种义务。弟弟妹妹年纪小,母亲为了一家人的生活,整天忙得陀螺似的,没有一刻休息时间,我能啥事儿不干,白吃白喝?而我一贯就是个听话的孩子,母亲让我干什么我就干什么,尽管心里老大的不乐意,最终还是去做了,达到了母亲的要求,母亲高兴,我亦快乐。

记得那时候,每天早上都是母亲把我吆喝起来的,我洗一把脸,拿一块馍,挎个篮子赶着牛就上山了。放牛的时候还要兼带拾柴,篮子装不满,回家不好看。一般上午放牛三个多小时,九点左右,母亲喊一声:“吃饭啦!”我就赶着牛下山回家来。饭

后十点多,扛着锄头跟着母亲,下田里锄玉米,干农活。

当然,家里挑水,猪圈牛圈往地里运粪,这些下力活,大部分都是要我干的,谁让我在家里是长子呢!这些活儿,基本上都是中午干,下午还要去放牛。虽然中午天热,干活流的汗流浹背,干习惯了,也就不觉得热了。只是开始那段时间,挑担多了感觉肩疼,疼痛的肩上不敢放扁担,肩膀压的肿了消,消了肿。好在每天就干一晌活。

经过长时间的磨练,我再挑担子,肩头不疼了,气力也变大了。二十岁那年,有一次村里卖矿石,让村民去往公路上挑,我一担挑了一百六十多斤。过完磅,我不禁大吃一惊,当时我的体重只有一百二十斤啊!

直到现在,农忙季节,我基本上年年都回去给父母帮忙。虽然很多农活我干不了,我却可以做些力所能及的事情,早上起来,别人都趁凉快去地里了,我在家里扫扫院子,喂喂鸡鸭,在灶房熬一锅稀饭,我还学会了蒸馒头,家里人干活回来,就有现成的饭吃了。

能给别人减轻一点负担,我心里就有一种成就感。

不管在哪里,勤劳的人都会得到周围人赏识的。干不了重活干轻活,做不了复杂的做简单的。劳动时虽然苦点儿累点儿,得到别人的肯定赞许时,拿到收获报酬时,你一定是快乐的。



烟雾缭绕

龚青树 摄